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协商一致,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本公司新增中泰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和转换等销售业务,并参加中泰证券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适用于通过中泰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指定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合法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10749
浙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10750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2967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4813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102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7178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216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49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3531
浙商科技创新一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9353
浙商科技创新一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9354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A	003874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B	003875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9568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9569
浙商智多兴稳健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9181
浙商智多兴稳健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9182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07177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07217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10381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382
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2076
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386

注:A/C 份额不能相互转换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四、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后(包括该日)。

5.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 T+2 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6.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7.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8.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⑥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 0;

⑦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⑧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⑨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⑩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9.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0.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 15:00 以前在销售机构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1.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2.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3.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已载明并获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本公司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五、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中泰证券参与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手续费率享受 1 折优惠,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中泰证券活动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相应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费率优惠期限

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结束时间以中泰证券活动公告为准。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9908

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zt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八、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其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3、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中泰证券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中泰证券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泰证券所有,中泰证券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中泰证券。

4、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zsfund.com)的相应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 年 6 月 20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QDII-LOF)	
基金主代码	1611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6 月 20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6 月 21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QDII-LOF)A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QDII-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8	0128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人民币份额场内简称为标普信息科技 LOF。

(2)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 2022 年 3 月 9 日起暂停所有基金份额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或 C 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不超过 300 元,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 A 类美元份额或 C 类美元份额的金额不超过 50 美元。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C 类人民币份额、A 类美元份额及 C 类美元份额恢复办理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161128、A 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 003721、C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012868、C 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 012869);

(2)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6 月 20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6 月 20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6 月 21 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A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8002	00567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118002、C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005676、A 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 000593)。

(2)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活期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53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恢复机构投资者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即取消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申请"的限制。原 2022 年 5 月 9 日刊登的《关于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2022 年 6 月 15 日起不再执行。

本基金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的限制金额维持 1000 万元(不含)不变。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同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于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中金财富将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开始销售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具体业务规则、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及办理程序等相关规则以中金财富的规定为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380009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 或 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2.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32

公司网站:http://www.ciccwm.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申购最低金额、赎回最低份额及持有最低份额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对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首次申购、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及赎回最低份额和持有最低份额进行调整。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6301	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调整内容

1.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超过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超过 1 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已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有认购基金记录的基金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在其他销售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超过 1 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超过 1 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

2.赎回的最低份额为 0.01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在一个销售机构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0.01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并赎回;

3.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 0.01 份。

以上调整适用于直销机构销售网点和各代销机构,代销机构可根据基金管理人的调整方案进行调整,但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赎回最低份额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设定的上述值,可以等于或高于上述值,具体以各代销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者需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四、其他重要提示

上述申购业务包括普通申购业务、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赎回业务包括转换转出业务。

风险提示:

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将投资者通过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持有的基金份额转至直销渠道的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方正富邦基金")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发布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业务的公告》,终止与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凯恩斯")的相关销售业务合作。

为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起统一为通过前海凯恩斯持有本公司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并将基金份额转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后续投资者需补充完善相关资料后,方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办理上述基金份额的赎回、转换等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方正富邦基金客服电话:400-818-0990

方正富邦基金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增平安银行为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平安银行将代理销售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建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478
2	建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5633
3	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65311
4	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165314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网址:www.bank.pingan.com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关于上海尚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终止代理销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经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上海尚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下称:"尚善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2 年 6 月 20 日起,尚善基金将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

自 2022 年 6 月 20 日起,投资者将无法通过尚善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转换等业务,已通过尚善基金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本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对本公告享有解释权。投资者可通过尚善基金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尚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9-1888

网站:www.998fund.com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协商一致,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起,对通过国泰君安证券指定方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实行费率优惠,同时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君安证券指定方式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一、活动时间

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起,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二、适用基金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1);

财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720002);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720003);

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 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0042);

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17);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80);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01);

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基金代码:501015);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26);

财通多策略福瑞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A(基金代码:501028);

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A(基金代码:501032);

财通量化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50);

财通智慧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09062;C 类基金代码:009063);

财通行业龙头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06967;C 类基金代码:006968);

财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08983;C 类基金代码:008984);

财通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418);

财通优势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11201;C 类基金代码:011202)。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并通过国泰君安证券指定方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国泰君安证券指定方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国泰君安证券活动公告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2、活动期间,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即申购金额),单笔最低限额为 10 元人民币(含 10 元)。相关基金对定投起点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费率优惠期限及内容以国泰君安证券规定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通过国泰君安证券销售的,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国泰君安证券平台申购。

3、部分基金根据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的,C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销售服务费率计提并支付。具体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国泰君安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5、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国泰君安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六、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君安证券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666;95521

网址:www.gtja.com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金鹰添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金鹰添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鹰添盛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75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9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6 日
截止基准日基金份额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85
	基准日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2,867,966.6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基金份额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2 年第二次分红。

注:本次分红方案是指本基金每十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 0.10 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 年 6 月 16 日
除息日	2022 年 6 月 16 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2 年 6 月 16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数,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后到各代销机构查询。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再投确认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开始计算。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

(2)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在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

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6135-888)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欲了解本基金分红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

(5)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送出日期:2022 年 06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62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03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06 月 09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6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6,129,437.5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07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2 年的第二次分红

注:

(1)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 10 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3)本次分红方案可根据权益登记日前本基金的可分配收益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调整。分红金额如有变化,本公司将在红利发放日公布分红金额调整公告,最终收益分配方案则以该公告为准,以确保本次分红行为符合相关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要求。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除息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现金红利,无红利再投资事项。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现金分红款将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8105599,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3.3 咨询办法

(1)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anhuafunds.com/。

(2)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05599。

3.4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15 日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06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